

梁柏台法学院学风简报

分院学工办编

第十八期

2022 年 5 月 2 日

根据分院学工办学风督导组检查结果反馈，谢民航等 5 名同学在 2022 年 4 月 25 日-4 月 29 日（第十周）正常上课期间出现旷课行为，违纪属实。

根据《绍兴文理学院元培学院学生违纪处分条例》第二十条第 1 款规定，决定给予谢民航等 5 名同学通报。具体名单如下：

姓名	学号	班级	旷课时间	任课老师	班主任
谢民航	0103190218	法学 1902	4.25 周一晚上民商审判实务	俞敏慧	陈立峰
陈琳彬	0415190301	法学 1901	4.25 周一晚上民商审判实务	俞敏慧	陈立峰
杨静秋	0415190333	法学 1901	4.25 周一晚上民商审判实务	俞敏慧	陈立峰
沈怀成	0405200218	法学 2001	4.29 周五上午刑法总论	田野	王军伟
徐千焯	0703200234	法学 2001	4.29 周五上午刑法总论	田野	王军伟

希望各班同学引以为戒，认真遵守校纪校规，不要无故旷课，不要迟到、早退。一旦查到违纪行为，将一律按照《学生手册》规定严肃处理。特此公告。

附《学生手册》关于教学活动的相关规定：

未经批准旷课不满 10 学时者，给予批评教育；累计达 10-29 学时者，给予警告或严重警告；累计达 30-59 学时者，给予记过或留校察看；累计达 60 学时以上者，给予开除学籍处分。

梁柏台法学院

2022 年 5 月 2 日

主编：戴崇兴

责编：曾治茗

终审：黄钰淇